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布局，聚焦钢铁及数字经济产业，以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拟将参股子公司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14.2% 的股权转让给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，交易价格按照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审计评估报告结果由双方协商确定为 14,111.37 万元，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支付收购价款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实际，交易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，定价合理、公允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

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同意该关联交易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2月1日